

证券代码：835820

证券简称：晨晓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诚业路 51 号 1 幢 3 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王志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565,90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2018 年度报告》、《2018 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9-005、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 neeq. com. cn)披露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19-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理财》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理财》，公告编号：2019-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565,9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6,880,92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与股东武汉众邦领创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武汉众邦领创技术有限公司、武汉明显投资合伙企业是一致行动人，需回避。回避股数共计 7,684,9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28%。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尹艳、张恬

（三）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杭州晨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5 日